

瞿宇 合伙人

办公室: 昆明

电话: 86-871-65811587 邮箱: yu.qu@tahota.com

工作语言: 中文

专业领域:

房地产/建设工程(含基础设施)/项目 | 公司商务/并购重组/破产清算 | 证券上市/资本市场 行业领域:房地产与建筑 | 金融机构 | 工程能源与资源

个人简介

瞿宇律师多年来主要从事民商事领域案件的诉讼/仲裁,专长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公司治理及股权纠纷、碳达峰和碳中和的相关法律咨询,同时,担任多家国有控股公司及建设施工企业的常年法律顾问,并为顾问单位提供非诉业务的专项法律服务。

教育背景

西南政法大学法律本科

工作经历

2013年至2018年 云南同润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18年至今 泰和泰(昆明)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社会职务与会员资格

工信部:碳资产管理应用(高级)证书 全过程工程法律风险管理师(高级)证书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股权设计师

代表业绩

原告罗某,原告尹某1、王某、尹某2、尹某3与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某分公司(简称:中油A分公司)、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简称:中油公司)、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某分公司(简称:中油B分公司)、黔东南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简称: 黔东南公司)、辽河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 某公司)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代表被告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 辽河公司)代理本案,最终,以原告撤诉结束本案(因本案的特殊性,即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与人类实践行为,是否可以叠加共同形成加害行为?并且,本案的结果可能引发类似的大量普通诉讼,最终,法院采纳我方的提出原因力不成立的答辩意见);

云南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并购云南某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的专项尽职性调查;

保山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关于保山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收益权(商票)拍卖计划之综合服务协议》、《委托拍卖协议》、《保山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拍卖标的转让协议》、《资金共管账户协议》、《保山市隆阳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3年4月28日--第14期)》及相关文书之<专项法律调研及论证>法律意见书。